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隨著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等現象，使民眾逐漸體會到以往追求資源無限制使用的經濟成長，勢必危及自然環境與人類生活的平衡，惟有確保環境生態的永續穩定，才能達到人類社會的永續發展。

各國開始重視永續發展議題，紛紛致力於抑制溫室氣體之排放。為落實我國的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政府在民國 98 年第三次全國能源會議中明確訂定，並提出在 2020 年打造北、中、南、東四個低碳生活圈之遠程目標，各生活圈直轄市已積極訂定相關具體法令規章，追求都市永續發展轉型契機。

桃園一國門之都，是擁有山、海、埤塘等豐富自然人文景觀之都，也是擁有多達 20 多處的工業區的國內工商重鎮，更是國家重大建設航空城所在地。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成直轄市以來，逐步發展為北部低碳生活圈核心及智慧化城市，是未來最具發展潛力之都市。相對的，環境容受力及污染負荷是桃園成為國際城市的挑戰，因此維護和改善環境品質，建構低碳永續城市是施政的重要目標之一。透過環境與經濟兼顧的施政作為，納入創造就業機會及促進工商產業發展與升級等經濟考量，以晉升國際城市作為桃園市努力的目標。

為實現「綠色桃園新生活」市政願景，維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並使行政效率再提升，本局秉持「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全民環保、永續家園」為施政願景，且以環保專業創新服務、打造綠色城市為目標。105 年 7 月 1 日更完成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之制定，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作為推動低碳綠色城市之重要基礎。本局將落實推動環境教育及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提昇空氣品質、河川全流域污染整治及生態保護、廢棄物資源循環、焚化底渣再利用、加強市容整頓、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多元再利用、清潔隊員提升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減少職災案件發生等行動措施作為環保施政重點，逐步發展為國際城市並提供市民永續的綠色桃園新生活。

二、任務

- (一) 推動環境永續，落實低碳生活。
- (二) 落實污染減量工作，改善空氣品質。
- (三) 水質保護及土壤整治。
- (四) 資源回收再利用，市容環境再提升。
- (五) 提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成效。
- (六) 落實環境影響評估，減輕環境負荷。
- (七) 打造快速稽查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 (八) 降低改裝車輛噪音，維護居住安寧環境。
- (九) 清潔隊員權益保障與職業安全衛生再提升。
- (十) 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
- (十一) 宣導搖籃到搖籃永續資源化理念。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動環境永續，落實低碳生活

推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立法，以管制各面向為主要範疇，由各局處共同從源頭訂量化目標與減量策略來落實，並以低碳生活為基礎，包括食衣住行育樂等面向，藉由改變生活及消費觀念或習慣，期望減少能源、資源使用及浪費，另落實環境教育激發全民共識，深化各項低碳教育工作；溫室氣體主要來源是人為生活消費所衍生，其中不乏工商場廠生產時所產生，因此在業務推動上，則依各級單位權管業務分工全面推動，從改變生活習慣到發展低碳產業著手，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同時，建構低碳生活環境、提升居住品質、建立人類福祉以達永續環境，期盼能由社區做起，致力於低碳建構工作，由社區自身起步，進而影響鄰近社區，由小至大逐步擴增，使低碳工作能夠全面性推廣，有效降低桃園市之碳排放量，達成低碳城市之目標。透過建立里層級輔導機制，輔導各里進行住家照明、節約能源、資源循環及生態綠化等硬體設施設置或改造，並建立里獎勵機制。

- (一) 環保署低碳社區認證累計數量。
- (二) 通過認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數量。

二、落實污染減量工作，改善空氣品質

積極推動各項污染管制措施，透過固定污染源之深度查核，降低民眾陳情；加速高污染車輛淘汰，提高低污染運具數量；落實營建工地法規符合度等措施，維持空氣品質AQI指標之不良比率全年不超過14%並朝持續改善本市空氣品質，有效減少污染物排放量之目標邁進。

- (一) 加強各項管制工作，逐步降低本市PM_{2.5}濃度。
- (二) 推廣低污染運具，逐年提升使用率。
- (三) 固定污染源採行連線管理，24小時有效監控。

三、水質保護及土壤整治

持續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採輕水(削減污染來源、減輕水體負荷)、清水(改善水體水質、清潔水體環境)及親水(鼓勵民間參與、營造親水空間)，淨化水質三重奏，營造河川城鄉新風貌；擴大污染場址調查及整治，加速污染場址整治(控制)作業，執行監督、查核，督促場址有效改善，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 (一) 推動河川全流域污染整治，嚴重污染河段逐步遞減。
- (二) 積極辦理目前列管農地污染改善工作。

四、多元化回收再利用，市容環境再提升

為推動「垃圾全分類、零廢棄」方案，落實多元回收政策之執行，積極推動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結合社區民眾、回收商、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全面實施資源回收工作，並規劃成立「桃園市生質能中心」，將成為國內首座生質能中心示範案，其中包含廚餘等有機廢棄物之多元化再利用工作，提高多元回收成效，期能達到保護環境、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 (一) 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垃圾妥善處理率、資源回收率)
- (二) 推動「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闢作業。
- (三) 辦理街道揚塵洗掃作業，提升市容環境整潔。
- (四) 辦理道路側溝清淤，避免積水孳生病媒蚊造成環境衛生問題。
- (五) 辦理占用道路廢機車輛移置作業。

五、提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成效

透過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輔導查核計畫，建立事業廢棄物源頭流向管制，落實執行事業廢棄物管理，審查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化，增進行政管理效率，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另外藉由列管事業廢棄物污染改善輔導計畫，針對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及再利用機構進行現場查核及輔導改善措施，並透過處理機構分級評鑑制度，以強化事業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達成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理之目標，並有效預防廢棄物隨意棄置案件發生。

- (一) 以稽查管制、輔導改善等策略，加強事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與流向追蹤。
- (二) 提昇各類許可審查及行政管理的品質與效能。

六、落實環境影響評估，減輕環境負荷

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之影響，在進行各種開發行為前，藉由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事前評估及審議機制，綜合各項環境因素考量，做出得以減少公害、維護環境與保育生態之決策，進而調解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間之衝突，降低開發行為對環境之不利影響，朝向永續發展願景目標。

同時，辦理環評法規說明會，邀請相關主管機關及開發單位參與，以瞭解環評流程及法令現況，主動發布新聞使民眾正確認識環評制度，使社會各界都能於網路上看到相關訊息以達到民眾參與及資訊公開的目的，透過環境影響評估資訊公開，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環境影響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建立更為透明與開放的公民參與制度。

- (一) 縮短環評審查時效。
- (二) 加強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查核。

七、打造快速稽查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透過設置分區駐點，結合E化智慧派遣系統，指揮調度就近稽查處理公害陳情案件，縮短到場稽查時間，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針對本市轄內工業區、重點流域及高污染風險工廠，加強假日、夜間等離峰時段的稽查強度，以增進稽查效率，減少一再陳情案件。

成立污染監控中心全天候即時監控環境品質，並持續運用全國首創電子腳鐐，24小時嚴密監控高污染風險工廠，掌握黃金稽查時間；於重點河川(南崁溪、老街溪)、工業區雨水下水道及廢水放流口建置天羅地網污染預警系統，全面監控水質變化，異常時立即發出警示訊號，以利追查污染來源，提升污染預警效能。

擴大運用科技儀器及水質連續自動監控設施，提升稽查效能，掌握污染指紋資訊，讓不肖投機業者無所遁形；針對偷排廢水、廢液對環境造成重大危害等涉及司法案件，透過環檢警互助結盟，共同打擊環保犯罪。

- (一) E化派遣快速稽查、縮短稽查處理時間。

(二) 污染預警科技監控、提昇 4 小時到場稽查比率。

八、降低改裝車輛噪音，維護居住安寧環境

機動車輛因不當改裝易衍生噪音問題，若能大量減少改裝車，對噪音污染減量有一定程度貢獻，為有效防止改裝車輛噪音擾寧情形，特別強化環保、警察及監理機關聯合稽查取締，針對民眾陳情改裝車輛常出沒路段加強攔檢作業，提高稽查頻率，落實現場攔檢「馬上抓、馬上測、馬上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藉由聯合警察及監理單位執行改裝車噪音攔查及攔檢等噪音稽查作業，不合格車輛將依法告發，有效降低改裝車輛噪音妨害安寧情形及執行源頭管制作業。

九、清潔隊員權益保障與職業安全衛生再提升

在維護桃園市環境衛生、提高市民生活品質的同時，優質之環境清潔稽查服務人力有其必要性，因此將透過建置及強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落實安全衛生相關訓練、督導及促進安全衛生文化之發展，消弭工作場所中的危害因子、母性勞工健康保護及過負荷引發疾病之預防照顧隊員，落實關懷與支持，預防職業疾病之發生，秉持以人為本，致力建構完善、和諧的職場勞動環境，期許每一隊員樂在工作、健康安全。

- (一) 持續推動各區中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
- (二) 強化督導承攬商有關安全衛生事項之權利與義務管理。
- (三) 持續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
- (四)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追蹤管理。

十一、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

桃園市大園區大坪頂與許厝港，因鄰近海岸且有埔心溪、新街溪與老街溪流經及出海，為桃園重要水鳥棲地與冬季候鳥主要棲地之一，內政部營建署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8 日公告許厝港重要濕地，並將觀音區保障里、草漯里範圍，東北至埔心溪出海口，西北為至墘潮，東南大多以台 61 線省道為界，西南至富林溪出海口等範圍為主。

為保育野鳥重要棲地以及打造全國鳥友共同期待之水鳥樂園，並維護海岸地區生態環境及市民遊憩場所，提供遊客所需之配套措施，將辦理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計畫，規劃先完成老街溪出海口清淤，改善日益嚴重的陸化情況，再將最靠近老街溪口的魚塢引入海水，成為鹽水感潮濕地，其右側魚塢將再引入灌排水，成為淡水沙洲濕地，藉以營造生物多樣性棲息空間，打造水鳥濕地樂園。

十二、宣導搖籃到搖籃永續資源化理念

透過 108 年度桃園市永續資源館委託營運及環境教育推廣計畫，針對永續資源館佈展內容，配合導覽人員專業解說，傳遞桃園市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循環再利用之現況與成效，推廣從廢棄物轉換為再生資源之概念，作為環境教育學習用途，並透過環境教育活動擴大宣導層面，將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循環經濟的概念向下紮根，呈現本市廢棄物循環再生現況，藉以傳遞循環經濟、搖籃到搖籃、節能減廢等觀念，把循環概念、綠色觀念體現在生活的每個層面，減少資源耗損及環境污染。

參、年度績效指標

業務面策略目標與績效指標一覽表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8 年度 目標值
一、推動環境永續，落實低碳生活(4%)	1-1、環保署低碳社區認證新增及展延數量(2%)	取得環保署低碳社區評等認證里新增及展延數量。	20 處
	1-2、通過認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數量(2%)	通過行政院環保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數量。	15 處
二、落實污染減量工作，改善空氣品質(6%)	2-1、PM _{2.5} 濃度(2%)	本市 PM _{2.5} 濃度逐年下降(μg/m ³)	18.5μg/m ³
	2-2、提升低污染運具數量(2%)	當年度新增之電動二輪車。	5,000 輛
	2-3、污染源之排放管道或防制設備與本局自動連線監控數(2%)	經由 CEMS 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連線的污染源累計數量。	100 根次
三、水質保護及土壤整治(4%)	3-1、河川重金屬改善率(2%)	河川重金屬改善率(%)=檢測合格率次數/檢測總次數。	92%
	3-2、列管污染農地改善完成面積(2%)	改善完成面積(公頃)=當年度預估改善完成面積。	40 公頃
四、多元化回收再利用，市容環境再提升(10%)	4-1、平均每人每日垃圾產生量(公斤)(0.5%)	垃圾產生量/(月日數×指定清除地區期中人口數)。	1.01
	4-2 推動桃園市生質能中心(1.5%)	生質能中心細部設計完成	100
	4-3、資源回收率(2%)	資源回收率=資源回收量/垃圾產生量。	55.3%
	4-4、洗掃作業里程數(2%)	統計數據。	254,520 公里
	4-5、道路側溝清淤長度(2%)	清淤長度統計。	120 公里
	4-6、移置占用道路廢機動車輛(2%)	移置數量	3,000 輛
五、提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成效(6%)	5-1、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 1 次通過率(2%)	統計數據(%)	80%
	5-2、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率(2%)	統計數據(%)	98.2%
	5-3、處理機構評鑑績優指標(2%)	[(A 級家數*5+B 級家數*4+C 級家數*3)/(總家數*5)]*100%	82%
六、落實環境影響評估，減輕環境負	6-1、縮短程序審查 1 次告知比率(2%)	計算方法=(1 次告知件數/年收件數)*100%	90%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8 年度 目標值
荷(4%)	6-2、監督查核符合率 (2%)	計算方法=(監督符合場次/ 每年總查核場次)*100%	90%
七、打造快速稽查 圈，提昇為民服務 品質(4%)	7-1、縮短稽查處理時間 (2%)	環保報案系統受理錄案起 至到場稽查時間。	0.16 天/件
	7-2、提昇四小時到場稽 查比率(2%)	環保報案系統受理錄案起， 於4小時內到場稽查案件佔 總受理案件之比率。	88%
八、降低改裝車輛 噪音，維護居住安 寧環境(2%)	8-1、使用中車輛攔檢、 攔(巡)查及定檢車輛數 (2%)	攔檢、攔(巡)查及定檢車輛 數(輛)	4,000 輛
九、清潔隊員權益 保障與職業安全 衛生再提升(6%)	9-1、實施勞工安全衛生 相關教育訓練(2%)	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 練平均每年 4 小時。	4 小時
	9-2、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及追蹤管理(2%)	1. 員工健康檢查率(%)。 2. 健檢追蹤管理率(%) =(完成追蹤件數/需追蹤 件數)*100	90%
	9-3、職安系統目標管理 方案達成率(1%)	依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之要 求，建立目標制定方式與管 理方案實施方法，以達改善 之效。 [1-(逾期件數 / 總件 數)]*100%	90%
	9-4、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系統運作內部稽核改善 完成率(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 作內部稽核改善完成率	95%
十、許厝港重要濕 地生態景觀整體 營造(2%)	10-1、打造水鳥濕地樂 園(2%)	完成第一期工程。	100%
十一、宣導搖籃到 搖籃永續資源化 理念(2%)	11-1、傳遞桃園市廢棄 物循環經濟概念(2%)	永續資源館營運期間導覽 場次。	200 場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一、推動低碳綠色城市計畫	為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節能減碳等相關政策，因此以「量化」、「簡化」之原則建立或蒐集相關績效指標，據以執行、考核等功能，得以具體評核各層次績效目標之過程，以凝聚共同努力方向，本項為配合「桃園市低碳綠色城市」旗艦計畫蒐集及追蹤各局處指標。	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桃園市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稽查管制計畫	<p>(一) 協助執行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p> <p>(二) 生煤、易致空氣污染物質販賣及使用許可管制。</p> <p>(三) 許可證現場查核及缺失改善輔導。</p> <p>(四) 執行「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法規符合度查核及管制作業。</p> <p>(五) 固定污染源輔導、監督定期檢測及申報資料審查作業。</p> <p>(六) 應申報年排放量對象輔導、審查及查核作業。</p> <p>(七) 空污費申報案件審查、建檔、現場查核、核收、結算、追補繳作業。</p> <p>(八) 辦理公私場所申請空氣污染防制費減免案件之審查及公私場所申請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防制費自廠係數建置案件之審查。</p> <p>(九) 辦理 1 場次空氣污染突發事件之緊急應變實兵演練工作，並依據固定源高風險對象篩選原則，輔導相關業者。</p> <p>(十)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27,03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三、揮發性有機物及連續自動監測污染源調查及管制計畫	<p>(一) 特定行業別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物各項管制工作。</p> <p>(二) 加油站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與管制。</p> <p>(三)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專案管制工作。</p> <p>(四) 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連線資訊系統更新維護及傳輸資料審核。</p> <p>(五) 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與連線設施宣導、功能查核及法規符合度查核作業。</p>	22,05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六) 推動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工作。 (七) 府前廣場電子看板操作維護。 (八)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四、戴奧辛及細懸浮微粒放源輔導管理(含有害空氣污染物)暨支援環保案件調查計畫	(一) 戴奧辛排放源查核、稽查檢測及資訊系統審查作業。 (二) 環境空氣戴奧辛污染物現況調查 (三) 工業區異味污染源查證及建立空氣污染資料。 (四) 建立重點行業管道 PM _{2.5} 排放特性資料庫與環境空氣 PM _{2.5} 監測數據解析及鑑識污染源。 (五) 氯乙烯及聚氯乙烯製造業空氣污染物輔導管制。 (六) 支援環境污染案件調查。 (七) 因應災害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與處置作業。	19,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五、移動污染源單一窗口為民服務計畫	(一) 推廣淘汰二行程機車及低污染運具補助相關業務。 (二) 民眾檢舉烏賊車相關業務。 (三) 低碳運具補助線上申辦審查系統維護業務。	10,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六、桃園市柴油車檢測計畫	(一) 執行柴油車排煙檢測，包括路邊攔查檢測及廠站檢測稽查工作。 (二) 檢測站相關認證之維持及品保品管作業。 (三) 檢測站廠房及硬體維護、保險、保全。 (四)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13,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七、桃園市機車稽查管制與定檢站管理計畫	(一) 機車稽查管制作業，包括機車攔檢、違規機車之告發處分作業、通知到檢。 (二) 定檢站查核與管理。 (三) 年度優良定檢站評鑑。 (四) 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站教育訓練會。 (五) 製發 4 期機車定檢通訊給機車排氣定檢站及印製宣導單給一般機車行。 (六)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23,9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八、桃園市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及污染管制計畫	(一) 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及廠區經營。 (二) 柴油車路邊攔查檢測及相關污染管制作業。 (三) 授權核發自主管理分級標章簽訂車輛數。 (四) 推動空氣品質維護區柴油車輛管制作業之自主管理分級標章簽訂車輛數。 (五) 於空氣品質維護區架設車牌辨識系統。 (六) 辦理本市主要道路車流量、平均車速及行車型態調查。 (七)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33,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九、桃園市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催繳稽查管制計畫	(一)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 (二) 營建工程污染管制雲端稽巡查系統維護作業。 (三) 細懸浮微粒(PM _{2.5})監測系統維護及擴增作業。 (四) 營建工程路面污染辨識系統維護作業。 (五) 營建工程施工機具裝設後處理器推廣作業。 (六) 營建工程稽巡查污染管制作業。 (七) 推動工地自主管理作業。 (八) 推動工地污染預警管理作業。 (九) 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24,1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桃園市河川流域污染整治綜合管理計畫	全流域整治評估、定期分析水質監測結果、評估現地處理設施、繪製污染地圖、協助水污染防治基金運作、自動連線審查維護等。	7,600	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
十一、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第三期)-桃園大圳第三、四支線等灌區	(一) 第三期農地整治規劃以 102 年 6 月公告列管農地及前期無法以翻轉稀釋進行污染改善之農地作為整治主要標的，以翻轉稀釋法配合排客土法進行污染改善工作，預計 109 年 7 月底可完成污染改善工作。 (二) 第三期總補助經費為 5 億 4,300 萬元。分兩期執行： 1. 第三期之 3-1，已於 105 年 6 月 30 日獲得經費補助新臺幣為 2 億 5,300 萬元整，整治範圍主要為航空城都市計畫範圍外，面積共計 50.2 公頃(其中包含滲眉埤下游污染農地面	508,250	環保署補助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p>積 10.08 公頃)。已於 105 年 11 月 1 日開始執行計畫，並於 107 年 4 月底前完成整治並解除列管(執行經費 2 億 4,816 萬 1,917 元)。</p> <p>2. 第三期之 3-2，已於 107 年 4 月 16 日獲得經費補助新臺幣 2 億 9,000 萬元整，整治範圍總計共 73.23 公頃農地(包含航空城內農地 62.97 公頃及航空城外農地 10.26 公頃)，以挖除法及耕犁法進行污染改善，已於 107 年 8 月 1 日執行(執行經費 2 億 2,995 萬 8,767 元)。航空城內農地將優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成改善，航空城外農地預定於 109 年 6 月底前完成整治。</p> <p>3. 未來第三期之 3-2 預計擴充整治其他屬航空城內之農地(25.74 公頃)、航空城外之滲眉埤周圍污染農地(0.23 公頃)，合計 25.97 公頃(經費估 3,012 萬 9,319 元)，預定向環保署申請第三期之 3-2 計畫變更，俟取得環保署同意後辦理合約擴充。</p>		
<p>十二、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第四期)-桃園大圳第三、四支線等灌區</p>	<p>(一) 第四期改善計畫，預計納入 106 年度以後公告列管之 44 公頃污染農地(包含航空城內 4 公頃及航空城外 40 公頃)，未來若發現其他遭受污染之農地，將一併納入本期進行污染整治，初步估計整治經費約需 7,500 萬元預計 110 年底前完成整治，屆時可使全市列管農地全數回歸農民使用。</p> <p>(二) 本計畫預定 108 年 1 月向環保署申請計畫，暫定將分 3 案發包，包含改善計畫 2 案(執行期程 20 個月)；監督計畫 1 案(執行期程 21 個月)。總計畫執行期程預計自 108 年 11 月至 110 年 7 月止，航空城內 4 公頃農地將優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成改善。</p>	75,000	環保署補助
<p>十三、桃園市南區 BOO 垃圾焚化廠興建及營運工作</p>	<p>辦理一般廢棄物處理。</p>	1,032,057.7	<p>經費包含：</p> <p>1. 操作維護費：市預算及規費</p>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收支併列)。 2. 攤提建設費：中央補助款及市預算。
十四、各類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綜合管理計畫	本市為工商大市，事業廢棄物列管家數高居全國第一，且因法令修正逐年加嚴列管標準(如：因應廢食用油事件，新增列管食品製造業、餐館業及旅館業等行業別)，致列管事業家數逐漸增加，年平均受理列管事業申請審查案件高達4,000件以上。為提昇各項許可審查效率、品質及事業廢棄物整體流向管制成效，期透過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提昇服務效益，並辦理現場輔導窗口，強化各項指標之橫向聯繫，以達各項事業廢棄物環保績效考評目標，特辦理本計畫。	7,925	市預算
十五、列管事業廢棄物污染改善輔導計畫	本計畫擬透過委託辦理本市轄內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再利用機構之稽巡查作業及廢棄物處理廠評鑑作業，以促使事業皆能將產出廢棄物妥善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強化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認知，達成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置目標，避免因未依規定辦理而造成環境污染，甚至發生非法棄置案件。	8,5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六、辦理道路側溝清疏計畫	(一) 辦理側溝巡查及查核工作，規劃及調查未曾淹水區域每年至少檢視1次、曾淹水區域每半年至少1次，易淹水地區年度內每季至少檢視1次。另受理清溝申請及通報時，派員勘查認定需要清溝者，排入清溝班表。 (二) 辦理側溝清淤：依機關提報需求，加派人力及機具進行側溝清理作業。 (三) 支援天然災害後側溝清理工作。	13,500	市預算
十七、桃園市街道揚塵洗掃作業監督管理計	(一) 整合運用各區中隊既有洗掃資源，妥善規劃執行洗掃街作業，以維護市內道路潔淨，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 配合桃園市空氣品質惡化或重大空氣污染	15,7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畫	<p>事件，執行緊急應變措施，以達有效減少本市空氣品質不良日數、降低揚塵量之目標。</p> <p>(三) 規劃洗掃最佳路線及頻率，透過相關檢測作業建立本市道路髒污等級，機動調整洗掃路線及頻率以維最佳市容。</p> <p>(四) 落實洗掃工作成效，減少民眾陳情案件、減輕粒狀污染物逸散污染，達到提升空氣品質及改善市容環境之效。</p> <p>(五) 處理夜間緊急通報案件，執行道路汙染物(廢棄物、油污、動物屍體等)清除作業。</p>		
十八、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	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為民服務教育訓練等相關內容及講師費用。	4,384	市預算
十九、員工健康安全檢查	辦理健康檢查費用	5,682.6	市預算
二十、整合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整合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800	市預算
二十一、108 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宣導，讓民眾能深刻瞭解資源回收工作對於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急迫性，並強調說明資源回收法規面向之相關規定，藉由辦理說明會、講習會、研討會及各項宣導活動，配合全國性之宣導串聯，於傳播媒體播放宣導短片或宣導錄音帶，期能落實「資源回收」政策。	31,140	環保署補助
二十二、空氣污染物減量監督查核執行計畫	<p>(一) 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及空氣污染物減量監督查核及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審查。</p> <p>(二) 環保法令整合查詢作業。</p> <p>(三) 環保施政策略研擬與執行。</p> <p>(四) 環境影響評估調查、採樣分析或污染檢測。</p>	15,5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十三、空氣、水污染稽查管制及緊急應變計畫	<p>(一) 協助執行陳情案件稽查處理、來源調查、查證與相關應變工作，於陳情案件發生後迅速稽查，防止污染擴大，提升為民服務品質。</p> <p>(二) 透過個案調查鑑定、檢(監)測分析、輔導診斷及科技化蒐證技術應用等方案，達到一再陳情案件改善目的。</p> <p>(三) 篩選本市重點地區、事業單位、屢遭陳情對象及配合機關指定對象執行水污染防治巡</p>	47,9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桃園市水污染防治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p>檢、稽查及放流水採驗，以維護河川水質。</p> <p>(四) 辦理餐飲油煙污染巡查輔導作業，推動裝設防制設備，維護本市環境品質。</p>		
<p>二十四、環境樣品委託檢測計畫</p>	<p>(一) 辦理空氣、水質水量、土壤、廢棄物、飲用水、地下水及底泥等環境樣品檢測工作。</p> <p>(二) 辦理環境噪音、場置性監測井地下水(含戰備水井)及河川水監測工作。</p> <p>(三) 辦理民眾非自來水水質水量採樣及檢測工作。</p>	20,000	<p>市預算、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桃園市水污染防治金</p>
<p>二十五、空氣污染防制稽查車輛非全時租賃計畫</p>	<p>(一) 稽查污染陳情案件著重時效，為 24 小時服務本市 13 個區之民眾，為有效於第一時間針對各類陳情案件就近處理、杜絕污染擴大，為縮短陳情案件處理時間並強化稽查效率，本局設立桃園區、中壢區、大園區、楊梅區、龍潭區、觀音區等 6 個稽查駐點，提升稽查效率，有效解決污染問題，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p> <p>(二) 稽查車輛屬性有別於一般公務車輛，需全天候依不同任務性質，長時間於惡劣地形中行駛(如泥濘道路、淺水河灘、礫間爬坡等)，車輛使用率、耗損率、風險性相對較高；另因稽查工作需跟監埋伏，為反制不肖業者鎖定躲避稽查，故以租賃方式辦理為宜。</p>	7,600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二十六、加強執行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罰鍰處分案件暨催收清理計畫</p>	<p>(一) 依「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執行罰鍰處分作業要點」及「桃園市政府各機關註銷應收歲入及保留款作業要點」辦理罰鍰稽催、強制執行及保留與註銷等作業。</p> <p>(二) 建置罰鍰稽催管理資訊系統第二階段，透過建立與各業務單位的通告與會辦作業平台，即時通告各業務單位的資訊、並可追蹤管理回覆狀態，提升行政效能，落實權責分工。</p> <p>(三) 加強執行處分罰鍰催繳作業，持續修正簡化標準作業流程，藉以提升為服務品質。</p> <p>(四) 辦理罰鍰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藉以提高罰鍰收繳率，增加市庫收入。</p>	4,500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二十七、購置環境稽查、採樣、檢測及監控設備	由於公害陳情案件有逐年升高之趨勢，為強化稽查人員之妥善處理能力，需添購或汰換隨身稽查檢測設備，藉以提升稽查效率，避免衍生各類型衝突及公害糾紛。	1,000	市預算
二十八、桃園市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合辦計畫	目前已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獲補助，預計於本(107)年於平鎮、龜山、大園、觀音等4個工業區及華亞科技園區、龍潭科學園區2個科學園區設置400個空氣品質感測器，屆時本市含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已於觀音工業區布設之空氣品質感測器將達500個空氣品質感測器，可全天候即時監測PM _{2.5} 和揮發性有機物(VOCs)，每3分鐘產生一筆數據，相關數據經分析可運用於污染源之稽查。	12,096	環保署及環保局依比例分攤合辦經費
二十九、108年度機動車輛排氣管改裝污染稽查管制計畫	(一) 檢討管制作業程序，強化行政管理效能。 (二) 培訓輔導專責人員，增進業務執行能力。 (三) 落實行政處分作業，提升案件處理時效。 (四) 加強稽查取締工作，維護民眾生活品質。 (五) 推動教育宣導活動，端正環境保護觀念。 (六) 配合績效考評要求，展現管制工作成果。	9,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三十、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	(一) 107年度許厝港濕地景觀委託監造技術服務。 (二) 老街溪出海口清淤工程。 (三) 魚塢濕地復育工程 (四) 設置入口意象工程。 (五) 設置路口指示牌及導覽牌工程。	64,140	市預算
三十一、108年度桃園市永續資源館委託營運及環境教育推廣計畫	本計畫主要為辦理永續資源館營運作業，並藉由展館內導覽解說及戶外大型環境教育活動，推廣從廢棄物轉換為再生資源之概念，綠色生活、永續社會、永續經濟等觀念，讓民眾體現在生活的每個層面，讓從生活中落實愛物惜物、減廢減塑，減少資源耗損及環境污染。	8,000	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